附件

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要求

申报企业应聘请具备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审计机构（原则上要求杭州本地或在杭有分支机构的审计机构）进行审计，并就企业是否符合申报条件作出定性评价，专项审计报告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：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1.企业注册信息；

2.经营范围；

3.股权结构；

4.分支机构及子公司设立情况；

5.2021年度企业年平均租金涨幅[[1]](#footnote-0)（计算范围为企业持有或受托运营的租赁住房；若无法计算涨幅，应注明具体原因）；

6.其他情况（如有）。

二、申报项目情况

1.安装使用（指安装配置/改造）智能门禁设备的总件数；

2.安装使用（指安装配置/改造）智能门禁设备的时间：须附智能门禁设备清单表，明确单件设备安装配置/改造时间；

3.实际采购总成本（包含税费，不含安装服务费）：需

附智能门禁设备清单表，明确单件设备实际采购成本；

4.系统对接情况；

5.其他需说明的内容。

注：智能门禁设备清单表附后。清单表需以Excel形式刻录光盘，由审计机构密封（封口处盖章）后提交。

三、审计意见

对企业、项目情况发表审计意见，并就企业是否符合2021年度杭州市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专项资金（第二批）的申报清算条件作出定性评价。

智能门禁设备清单表

|  |
| --- |
| XXX（申报企业）智能门禁系统应用推广项目设备清单 |
| **序号** | **设备ID** | **房屋编号/房间编号**（填写市租赁平台编号） | **房屋具体地址** | **安装配置/改造时间** | **实际采购成本（元）** |
| 1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  |  |

说明：房屋编号/房间编号一列，租赁方式为整租的填写房屋编号，租赁方式为合租的填写房屋编号+房间编号。

1. 全年平均租金（元/㎡•月）=当年全部租赁合同的租金总额（元/月）/当年全部租赁合同的面积总数（㎡） [↑](#footnote-ref-0)